

古漢集 方言

[民国]王钝根〇著

新世界出版社

百樂書

[民国]王钝根◎著

新編

新世界出版社
NEW WORLD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 I P）数据

百弊放言 / 王钝根著. —北京：新世界出版社，2010. 4
ISBN 978-7-5104-0836-6
I. ①百… II. ①王… III. ①社会问题—中国—民国 IV. ①D693. 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032833号

百弊放言

作 者：王钝根

责任编辑：辛 然

封面设计：点石堂·孙丽莉

责任印制：李一鸣 黄厚清

出版发行：新世界出版社

社 址：北京西城区百万庄大街24号（100037）

发 行 部：（010）6899 5968 （010）6899 8705（传真）

总 编 室：（010）6899 5424 （010）6832 6679（传真）

[http:// www.nwp.cn](http://www.nwp.cn)

[http:// www.newworld-press.com](http://www.newworld-press.com)

版 权 部：+8610 6899 6306

版权部电子信箱：frank@nwp.com.cn

印 刷：北京密云红光印刷厂

经 销：新华书店

开 本：787×1092 1/16

字 数：316千字 印张：22

版 次：2010年4月第1版 2010年4月第1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104-0836-6

定 价：29.80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凡购本社图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客服电话：（010）6899 8733

序

昔何邵公述春秋之义，曰：“恶不可隐也。贤者识马，不肖者惧马。夫处今之世，鬼蜮踞於朝，魍魎行于市，不有人马出，而钩稽探讨，穷其计伪，发为著述，以戒今儆后。若鼎之铸奸，犀之烛怪，使嚣张之徒谒然而惧，则流毒且遍兼垓世。”所谓物质文明日进，而道德日益坠落者，非与。往者坊肆有黑幕之辑，老成明达者忧之，谓：非以防奸，实导人作恶。予亦云然。方思托諸篇章，有以止沸。及读《百弊丛书》，乃复爽然。所徵引皆实事，所指摘皆大论，无秽口芒森之说。而其旨，则在使贤者得防奸之具，不肖者又悚然生其悔愧之心，以勉趋乎上流。然则是书之作，匪唯防奸，实以化俗视。世之假善名欺流俗，射口货利。怀才者需求资本而人不信较，不若矫作富商，吸取人财之易。于是乎集资者作弊，如社会之盲视。质朴者为人所不齿，必盗窃虚名姓，得立足。于是乎建名者作弊。古人言：“时势造英雄。”作弊之时势，乃造成作弊之英雄，理固宜然，无足怪也。予一介贫士，恨不能转移时势，然有掬诚忠告之言，愿为洁身自好之士进一商榷。凡人能勘破虚荣，强制色欲，放低生活程度，则作弊之念不期绝而自绝。夫贵贱之分，庸耳俗目中事，贤者所不屑道。则贵有何荣，贱有何损？美丑之分，不分衣貌衣饰，而在性情。平日所见淫娃荡女，虽妖冶夺目，娶之适以伤廉。竭汗血以供其挥霍，而结果买得精神之上痛苦，则亦何取？明乎此，则居陋巷厌藜藿。拥无盐，亦足怡然自乐。支出既省，收入不患其微。生活既能自全，何必作弊？予友，某银行经理，尝告予：“生平但愿以劳力易工资，不愿意以智术戈大利。”某君盖基督教徒也，其言诚足为救弊之良药，爱国君子当引以自勉焉。

中华民国八年十二月王晦钝根序言

目 录

序 / 1

第一部 衙门里的黑暗谜团

- 一、拨开衙门里的弊政疑云 /3
- 二、中央衙门里的弊事丑闻 /5
- 三、地方衙门里的弊事丑闻 /32

第二部 军警界中的那些事

- 一、军界之弊事丑闻 /53
- 二、误国害民的旧时警务 /59
- 三、侦探业也有弊事丑闻 /67

第三部 藏于司法界的弊事疑云

- 一、不可不说的司法界弊政 /77
- 二、律师行业中的敲诈技巧 /86
- 三、监狱中的“横征暴敛” /89

第四部 弊政丛生的旧时税务

- 一、厘税之弊事丑闻 /113
- 二、盐务之弊事丑闻 /125

第五部 工业、交通业里的重重弊端

- 一、铁路,交通系的一项私产 /133
- 二、航运,高超的舞弊手段 /136
- 三、工厂,“久治不愈”的种种弊病 /141
- 四、矿务,有“弊”就无富强 /146
- 五、邮政业,揭开黑幕下的弊事丑闻 /149
- 六、电信业,不可尽言的种种弊端 /157

第六部 掩盖金融、地产业的黑幕

- 一、银行业,防人舞弊以方便自己舞弊 /167
- 二、钱庄,弊端无处不在 /169
- 三、贷款,让人悲来让人愁 /176
- 四、股票,最易捞取的不义之财 /182
- 五、地产业,花样百出的舞弊技巧 /186

第七部 文化、艺术、卫生界的黑暗弊事

- 一、书业弊事假清高 /195
- 二、不说真话的报业 /198
- 三、戏曲界里的欺瞒压榨 /204
- 四、医生的“救死扶伤” /212
- 五、药房中的弊事丑闻 /223

第八部 公司、商界的顽固弊病

- 一、公司,新兴的洪水猛兽 /229
- 二、商会里的虚假友情 /236

- 三、买办的作弊手段 /241
- 四、掮客,从无资产到暴发户 /244
- 五、米行中的弊事丑闻 /249

第九部 珠宝古玩、典当业的阴险弊事

- 一、珠宝业中的狡诈伎俩 /255
- 二、银楼黑幕下的丑闻 /257
- 三、弊端百出的古董业 /260
- 四、典当业,穷人的“救星” /272

第十部 服务、娱乐业的各种弊病

- 一、饭店行业里的丑闻 /281
- 二、不为人知的旅馆业弊事 /286
- 三、游艺场所里的作弊行径 /294

第十一部 江湖、嫖赌界的黑幕时弊

- 一、江湖弊事丛谈 /301
- 二、妓院,“弱女子”的精湛骗术 /311
- 三、赌博,最繁杂的舞弊游戏 /325
- 四、彩票,以小利换大利 /339

第一部

衙门里的黑暗谜团





一、拨开衙门里的弊政疑云

提起旧中国的官场，人人皆知其黑暗腐败到了极点，为人所切齿痛恨。这是因为在那时的官场中，作奸犯科、营私舞弊、手辣心狠者居多，甚至草菅人命，以换取他们的功名利禄。但是，普通的老百姓只知道官场的可恨，却不知其可恨之所以然，在那重重的黑幕之中，原因如何？手段如何？所获之私利又如何？就更不清楚了。在这里，笔者根据多位当时、当事人士所述，将官场中卑污龌龊的黑幕内情编纂在一起。建一座孽镜台，使读者诸君得知其中真相。

一位从旧中国经历过的人士在谈到北洋政府时期的官场时说：那时的官僚，实在比以往任何时候的官僚都要荒谬。入仕升官，不讲资格，不管才干，甚至谈不到正式公开的捐钱买官。想当官只有一条路，那就是蝇营狗苟的贿赂。那时的所谓知名能干的一些官员，大多数为日本某某大学有名无实的学生，甚至有人足不出国门，只以金钱购得日本大学的一张毕业文凭，便拥有了至高无上的出身。因此，西洋留学生都十分瞧不起东洋留学生。为什么东洋留学生会在北洋政府中占优势呢？没别的，就是因为他们会钻营罢了。

钻营的方法，或以金钱，或以美色。金钱或许不能直接送交权贵，但可求托权贵的心腹下属。权贵的亲信们也四处为权贵们勾搭贿赂者。得钱以后，他们自己留下十之二三，将其余的递交权贵。行贿者呢？也就因此而得了官。行贿者得官后，便可与权贵来往。喝喝酒，打打牌。通过打牌赌博还可以行贿。例如当时边境某省有位总督，每日必邀下属同僚打麻雀牌。打牌时，总督身后总有位机灵的仆人侍立。他看到总督需要什么牌，便用手指暗

示给另外三个打牌人，那三人如果手中有此牌，便会立刻打出，让总督大人和牌。因此，与总督在一起打牌的下属每次必输数百元及至数千元。如果不输，反而赢了总督的钱，那他到了明天一定会被罢免。在北京盛行打扑克，以输钱来行贿就更方便了。行贿者与受贿者在一起打牌，双方争加赌注，待赌注数目很大时，行贿者便佯示怯状，丢下牌不敢再打，这样，受贿者便算获胜，桌上的钱尽入其袋中。某商人之所以后来能当上某部总长，便是得益于此。

至于以美色献媚者，则家中必有妖艳之妻妾，想办法让妻妾与显贵攀上世交乡谊，以进入显贵之门，往来渐密后，或与显贵的妾婢结拜干姐妹，或干脆就拜显贵为义父，使出全身媚术，使显贵对其迷恋，言听计从，以此来使她那想当官的夫婿博得显贵的可怜，赏个官当。还有些想当官却又无妻妾者，则到妓院中挑选那一向为贵官所赏识的红妓，不惜巨资，买回家中，却又故意让贵官知道。然后便邀请贵官到其家做客，贵官进屋后，不见主人，却遇到旧相好，于是重拾旧欢。主人进屋发现后，不但不怒，反在一旁阿谀奉承。贵官因而大悦，说不定要将其人破格提升。某卖国贼便是用了这种方法当上了高官。另外还有既献美人而又借美人之手行贿的，那功效便更神，高升也更快。某财政厅长的发迹史便是如此。

金钱与美人是柔性的钻营，此外还有刚性的钻营，那便是凭借外国人的势力来压迫当局，使其不得不提拔。有一个外号叫“阿瞒”的人，在某国留学时，深得该国内阁总理某侯爵的赏识。那侯爵曾对左右说：“这个人聪慧有为，可为我国所用。”于是用金钱来资助他，并为他扬名。阿瞒毕业归国后，又得该侯爵暗中帮助，进入外交部办事。当某国使用武力，向我政府提出无理要求时，外交当局交涉无效，而阿瞒却能轻易地让某国作出一些让步。于是政府惊叹阿瞒为外交奇才，将他由普通职员提升为高级长官。此后，阿瞒凭借某国之力，占据中国的高官显位，却接受着某国皇帝的密令，完全丧失了国格人格，沦为间谍。

官场如此黑暗，国家又怎能强盛？当时有人说过这一样一句话：“中国若亡，是无地理，中国不亡，是无天理。”这便是因为官场之黑暗腐败，而使老百姓大失所望。以上所述仅只是官场黑幕之一斑，欲知其详，请您继续往下看。



二、中央衙门里的弊事丑闻

(一)公府

民国初年的公府，因与中央行政制度无什么关系，因此，人们都视公府中职员为总统的内幕私吏。在袁世凯时代，元首专权，所以公府秘书长的权势凌驾于各部总长之上。此后，元首权力渐小，公府中的职员也渐渐为人所看轻。

公府中的秘书长，既参与机要，有时也可代表总统与各方面接洽。庶务长，以官僚而为总统管理家事，若非与总统有密切关系，绝不会担任此职。公府中的翊卫处、礼官处和侍从武官处，其中虽有不少阔佬，如满蒙之王公、退职的上将中将等，但实际上还不如传宣处的官员受人奉承。其他如顾问咨议等，虽是闲职，但由于他们经年在外奔走，疏通各方关系，颇能得各省军方武人之信任，且能与在野名流声气相通，其待遇自然就不同了。所以，名心重者，便想任高等顾问，因此职外方可当一个省的省长或督军；利心重者，便愿当庶务，因此职可兼任京师税务或插入财政机关中去；欲名利双收



袁世凯，中国近代史上一个伪装维新的封建专制主义者。曾是北洋军阀的领导人，也是中华民国首任大总统。

者，便希望任秘书长，因此职调任必为一阔部的总长。至于礼官、侍从等职，则近于养老，没有多少人愿意任那里的官。

公府中的秘书厅，由于掌管文牍，所以许多事都能预先知道，如同省公署内的政务厅一样。担任秘书长的人，必是元首之心腹，而学识才干却可以不管。秘书长的应酬很多，因嫌工资不足供用，便去兼营他职，或安排子弟干些肥差。厅内职员分别办理各种事务，其中以书札、联额、祭吊文、褒奖词及题画、序书等事最繁杂，且系元首之私事，恐一般人不能胜任，因此必从前清南书房的翰林中选一二人来做此事。江湖中的名士，若没有内援，便不能久任。曾经有位丹徒人，经历了两任总统，竟没有被人排挤掉，这是十分罕见的。秘书厅受外省官吏的赠物是比较丰厚的。

公府中的庶务处长，纯粹是总统的一个大管家。有时庶务长还要兼管总统的贸易和财产，所以人们又称其为“大掌柜”。有位能干的前清小吏，任公府庶务员仅两年多，便因经手工程而拥有巨资。历任庶务长，大多兼任崇文门税务，每年都必须用几万银钱来报效总统夫人、小妾及男女公子等，所以又俗称其为“管家婆”。

公府中的传宣官，如同前清时督抚衙门内的巡捕，每日与各部诸官员相接触，消息十分灵通，因此他们的官虽小而势很重。若有外省的军民长官入京朝见元首，传宣处必向他们荐科员、荐书记、荐军需及副官等。所以一人任传宣，其家之鸡犬皆升天。至于将府中一应吉凶事件，为各省传递信息者，也以庶务、传宣等职居多。

公府中的侍从武官，专任趋奉奔走，收入亦不多。但他们若被派赴外省宣慰或犒军，便可得到优厚的赠仪。

(二)国务院

国务院这一组织，开始于民国元年(1912)六月，以各部总长为国务员、内阁总理为领袖，下辖秘书厅和法制、铨叙、统计、印铸四局。厅有秘书长、秘书，各局有局长、参事，厅、局内还设有金事、主事、办事员等职，法制局设编译、调查之职，印铸局设技正、技士之职。国务院虽为全国行政的总机关，但除国务会议外，各部总长对院事从不过问。因此国务院的秘书长和局长



只服从总理。能得到总理信任的人，视各总长如同兄弟，甚至凌驾于其上。为总理者，常常忙于同外国人的交际及本党的私事，每日到院办公时间很短，所以国务院的大权通常都是掌握在秘书长之手。如张志潭，以陆军次长的身份兼任院秘书长，以一身而当行政、军事之重任，这在世界各国都没有先例。

当时中国没有以政见集合的政党，不论是谁组阁，其所用的国务员，政见定不会一致。因此在国务会议上，不过就本部主管的事项陈述一二，如果事关全局利害，那么发言人就只有陆军、财政、内务等部的总长，而农商、教育、司法等部总长则只默默列席，至于那些不喜多事的人，更可避不出席。即使是国务院总理，也没有一定的权限。任用文吏则权绌；任用军人则权重；总统与总理亲善，国务员便都能依法行使职权；府院不睦，大权便落于秘书等人的掌握。往往会议开了多次，却连一件事都不能决定。国务院总理若能兼陆军或财政等部总长，势力便会很大。例如官员之升迁，也是国务会议的事项之一，但实际上在开会时很少有提议的人，一概听元首和总理二人的意见。就连公布的国务院组织法也是徒存其名，只是视人为强弱罢了。

国务院秘书厅。其事繁任重，更在公府秘书厅之上，印信、会议、庶务等亦归其职掌。厅中负责撰拟命令的人，如同前清时的军机章京，欲判探机密的人，必与其结交。因此他们的应酬最忙。负责监印者，无论何项公文，皆可过目，对于传递消息十分方便。会计之事，本不繁杂，但因任总理者多为政党之魁首，秘书长时常要为他们支配党费，所以颇劳筹划，名为整理本院庶务，实际上，总理的私人宴会庆吊诸事无不归其经理。所以厅中还必须要安排一些精干、漂亮的少年，专门陪伴总理的子弟吃喝玩乐。这些人不必每日按时上班，但仍能得到上司另眼相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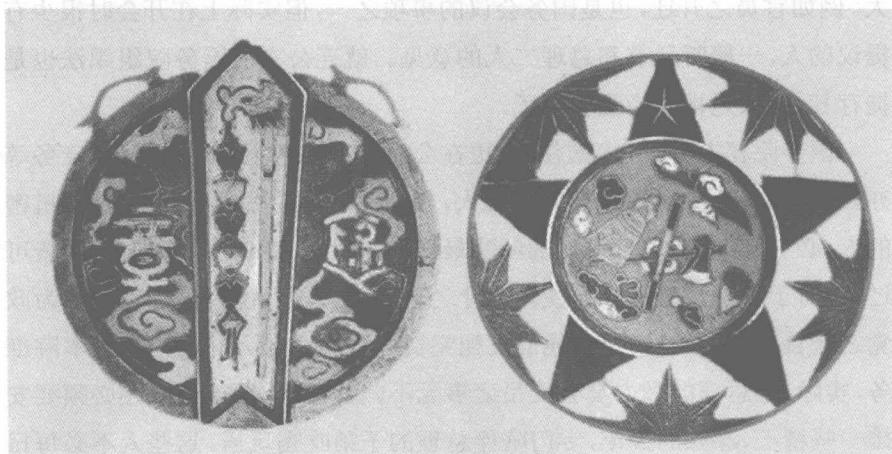


1922年，中华民国外交部人员的出国护照

国务院法制局。职掌审定各部院拟订的法律命令，因此职权非常重要。局长一席，照例为留学生担任。这个单位很容易与各部院发生矛盾，因此便有做事圆滑的人仿照前清宪政编查馆的旧法，遇事择其无关紧要者驳回或更改一二条，其余的全部通过。这个方法一实行，局内事务少了许多，职员们在班上无事可干，日日闲坐聊天。

国务院铨叙局。如同清代的吏部，所司皆依例行事，惟独在审查文官资格时可做些手脚。前些年有个亏空公款被查缉的小吏，有机会到别省做官，竟请补任县知事，铨叙局中也并无一人纠正。有人就此事批评他们，他们的回答是：“亏款被查的案件的内务属财政两部，本局不知。”但实际上是因为局内的参事中有该人的亲戚，代其遮掩。又如发放抚恤金，虽不敢在数目多少上变易，但在发放时间上却可随意。若有急等钱用的人想求他们快些发放，非得托人情送礼物不可。至于核对履历、验看凭照等公务，他们往往只是草率行事。有人问他们为什么这样，他们说：“前清吏部对于各省的升迁调补是准一半驳一半，而如今之铨叙是有准无驳，核对履历、验看凭照不过是多此一举，又何必怪我们草率行事呢？”

印铸局在国务院四局中，银钱经手的事情最多。制造公文用纸，刊行公报、法令、职员录，铸造勋章、徽章、印信等，皆归其职掌。所以在行政责任上虽较法制等局轻，但与总理却最接近。若还占有其他势力的人，常愿在此为



民国时期，内务部二等三级警察奖章



官。政府公报的篇幅虽少，但其纸张印刷费用却比市场上贵许多倍。某人任技正时，说他所经手督造的勋章、徽章多至万余枚，费用不够，只好偷工减料。此话被袁世凯听到后，特意把该人所督造的勋章取入公府比验。某位四川将军得到的一枚勋章，内中所嵌珠宝较其他人所佩的体积大，也更精致，这是由于他事先托人并送了礼。铸印在清代是由礼部职掌的。因铸资不能中饱私囊，所以有的印铸出的印大小一致，轻重也一样。今天就不同了，因此不仅铸工不好，笔法更是十分恶劣。

国务院的统计局。只是依样画葫芦，权利也很微薄。某甲任局长时，准备用统计统一事项及统计会计事项来控制各官署，于是对送来核对的表册多有驳回。内务、财务、交通三部对他不满，便将其苛求之事告诉了秘书长。不久，某甲便被调往别处。此后，统计局职员时常互相告诫：“不要再多事了。”

(三) 外交部

外部交内分一厅三司，外则有各省交涉公署及驻外公使、领事官等。由于当时国势危弱，不仅外侮要仰赖友邦之扶持，就是内讧也要求外国排难解纷。外国势力日益膨胀，任外交部总长者，必与元首和总理同心同德，方可成事。外交部的尊贵丰腴并不在财政、交通部之下，但如职位在总长、次长、司长及参事以下者，收入便不能与交通部的官员相比了。

外交部总务厅分文书、统计、会计、庶务和出纳五科，电报与图书二处。内中庶务与会计两科掌管本部官产官物，度支经费并直辖各官署的会计。他们所司经费每年有数百万，其阔绰也为全外交部之冠。庶务员每日往来于各大饭店之间，他们的私居也很豪华，所用烟、酒均为高档上品，大有欧洲贵族之风。

通商司可以干预关税、外债等事项，收入也很丰厚。

交际司的礼仪、接待两科，主管招待外宾。但每逢国庆及各种大典时，各种开支均由庶务、会计管理，交际司不得过问，因此，两方面经常发生冲突。过去曾发生过一件为争一条白绉绸则彼此大斗的真实笑话，说的是每次宴会时，餐台上要放一条新白绉绸，以便摆放花瓶、果盘等物。宴会结束

后，这条白绉绸便为庶务员所有了。有一次，接待科的一个职员想拿走这条白绉绸，庶务员却对他说没有先例。使参会的外国商人传为笑谈。交际司还有一个勋章科，专管核准本国官员收受外国勋章及驻在本国之各国官吏侨民请求授勋事项。其职司之简单为各部所无。有一个犹太富商，非常想得到中国政府奖励的勋章，便以帮助工作为由，让外省官吏为他请奖。在外交部核复时，当时的勋章科科长不禁为之狂喜，以为这个犹太富商马上就会送来大笔金钱。不料等了许久也没等到，于是他又几次托人找那个商人，暗示要他送钱。但几次辗转往复之后，那商人仅送来三百元酬金，使科长大失所望，一直颓丧了几个月。

外交部的政务司专门处理政治交涉，没有一点活动余地，而界务裁判、诉讼交犯等事及在外的本国人关于民刑法律的事项，又没有国际法可循，所以被某君称之为“怄气司”。但各省交涉公署行政事务的准否，大半都操之于政务司，因此从天津到琼州的四十三个公署，全都服从于政务司的命令。

(四)内务部

内务部兼有前清的吏、户、工、民四部之权，事务的繁杂为各部之冠。内务部除总务厅外，还有民治、职方、警政、土木、礼俗、卫生等司。每司分设四至五科，主事多至九十人。在朱启钤任总长时，很重视市政、土木司，司官无一不是他的亲戚朋友。前清时，京师木商没有不结交内务府官吏的，今天则全部结交土木司的官员。虽然发包工程也要投标、立合同，竣工后也要派员验收，但却常有索价最低的投标者被弃用的事情。若被查问，便说是经过调查，其人不可相信。每一工程出，各大木商都会预先得到信息，投标不过是敷衍门面而已。土木司收取的回扣有九、九点五之分，另外还要收取验收费，征用土地时的弊端就更多了。所以土木司有内务部中的权力是最大的。内务部所管经费为总务厅职掌，因此土木司必须与会计科合手才行，否则到核发工费时必然会产生矛盾。各省任用县长等官，本为内务部的职司，后渐为各省长掌握了实权，只是到了正式任命时由内务部呈请。与部里总、次长有关系的人，定会派个好差事；与参事、司长等有关系者，也会有个实缺。